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13日13时00分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3人，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安振宇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及其他信息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 14,496,337.47 元。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 《2015 年年度报告》

(三)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4月15日